

交通部觀光局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管有場域禁止事項第一點修正總說明

交通部觀光局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管有場域禁止事項於111年9月2日訂定發布。基於行政院推動組織改造，交通部觀光署組織法業經總統令於一百十二年六月七日制定公布，行政院並定自一百十二年九月十五日施行，本禁止事項配合修正機關名稱。

交通部觀光局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管有場域禁止事項第一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管有場域禁止事項	交通部觀光局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管有場域禁止事項	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交通部觀光局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改制為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爰配合修正機關名稱。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以下簡稱本處）為維護管有場域之觀光遊憩品質及公共安全，依據發展觀光條例第六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訂定本禁止事項。	一、交通部觀光局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以下簡稱本處）為維護管有場域之觀光遊憩品質及公共安全，依據發展觀光條例第六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訂定本禁止事項。	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交通部觀光局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改制為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爰配合修正機關名稱。